

芜湖顺荣汽车部件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持股 5%以上股东减持股份的提示性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芜湖顺荣汽车部件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2014年5月6日收到公司持股5%以上股东安徽国富产业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国富基金”）的股份减持告知函及《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》，国富基金因资产配置需求减持了所持有的公司部分股份。

国富基金于2014年3月3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大宗交易系统首次减持公司股份200万股，占公司总股本的1.49%。截止2014年5月4日收盘，国富基金持有公司股份900万股，占公司总股本的6.72%。2014年5月5日、2014年5月6日国富基金累计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系统减持公司股份127万股，占公司总股本的0.95%，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大宗交易系统减持公司股份104万股，占公司总股本的0.78%，本次减持后国富基金持有公司股份669万股，占公司总股本的4.99%，已不再是公司持股5%以上的股东。

根据《证券法》、《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》和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的有关规定，国富基金作为本次减持的信息披露义务人，特委托公司发布减持公告，同时国富基金编制的《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》见同日的公告文件，具体情况如下：

一、股东减持情况

1、减持股份情况

股东名称	减持方式	减持期间	减持均价 (元)	减持股数 (股)	减持比例 (%)

国富基金	大宗交易	2014年5月5日	35.87	104万	0.78
	集中竞价	2014年5月5日	36.21	108万	0.81
	交易	2014年5月6日	36.68	19万	0.14
	合计	-	-	231万	-

2、本次减持后持股情况

股东名称	股份性质	本次减持前持有股份		本次减持后持有股份	
		股数(股)	占总股本比例(%)	股数(股)	占总股本比例(%)
国富基金	无限售条件股份	900万	6.72	669万	4.99

二、其他相关说明

1、本次减持未违反《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》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》、《上市公司解除限售存量股份转让指导意见》等相关法律、法规的规定。

2、本次减持的股东非公司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。

3、本次减持后，国富基金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4.99%，不再为公司持股5%的股东，特编制《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》，详见同日披露文件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- 1、安徽国富产业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股份减持告知函
 - 2、安徽国富产业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
- 特此公告。

芜湖顺荣汽车部件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2014年5月7日